

合同：

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供方(中标人全称)： 河南省新乡县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需方(采购人全称)：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供方持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招标文件、供方的投标/报价等文件[项目编号：新乡县政采磋商-2024-18/(县区)2024CSDL145号]，按照《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新乡县农家书屋项目合同。

二、本合同总价：人民币 357080.00 元(大写：叁拾伍万柒仟零捌拾元整)。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 1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 180 日。

四、售后服务承诺：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2 小时；

2. 解决问题时间：24 小时；

3.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售后服务机构：河南省新乡县新华书店有限公司；地址：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小冀镇民兴路与香港路交叉口向东10米路南1号；联系方式：0373-5592130。

4. 其他服务承诺：

提供24小时电话响应；

提供最近时间上门服务，用户所在地上门检查与维修。

提供主动跟踪服务：我公司建立主动跟踪服务，定时巡回检测服务体系，即使用户无来电要求维护，公司也会安排专人定期巡回检查，做到防患于未然，保证用户无忧。我们售后服务技术人员将每个月电话回访一次，每个月上门回访一次，使用户能够得到我们最优质、最及时、最全面的售后服务。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

1、供方自本项目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二十 日(日历日)完成。

2、按需方要求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加工 上架。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至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八、验收要求：

1、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2、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九、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2、付款方式：供货完毕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一次性付清。

十、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 2 % 的违约金，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 % 违约金。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设备款总额 2 % 的违约金；需方如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付款一日的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所欠合同金额 2 % 的违约金。

十一、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二、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新乡市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质量检测或鉴定。

十三、项目招标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及供方投标文件、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签订合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招标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报价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六、知识产权：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七、合同生效、备案及其它

-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六份，供需双方各持三份。

供方(公章)：河南省新乡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需方(公章)：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平原路与香港路交叉口向东10米路南1号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商务中心2号楼4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话：5592130

电话：5618601

开户银行：建行新乡县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41001556710050201561

账号：

签约时间：2024年7月8日

签约地址：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采购单位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采购项目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新乡县农家书屋项目
采购预算金额	(大写) 叁拾伍万捌仟元整 (小写) 358000 元
项目编号	新乡县政采磋商-2024-18/ (县区) 2024CSD1145 号
开标时间	2024 年 7 月 4 日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中标人	河南省新乡县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	(大写) 叁拾伍万柒仟零捌拾元整 (小写) 357080 元
中标人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小冀镇民兴路与香稻路交叉口向东 10 米路南 1 号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三十天内供货完毕
质量标准	合格
评标委员会	程艳艳 (经济类-经济); 史来明 (业主代表); 夏文 (技术类-图书印刷)
采购单位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中标通知书发表时间:	2024 年 7 月 8 日

说明:

1. 中标 (成交) 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 (成交) 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 (成交) 供应商。
3. 中标 (成交) 通知书发放后, 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 (成交) 人放弃中标 (成交) 项目的, 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4. 中标 (成交) 人和招标人应当自中标 (成交) 通知书发放之日起 30 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 (成交) 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人和中标 (成交) 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5. 招标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6. 自订立书面合同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招标人应当将合同送当地财政部门备案。

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采购人: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 代理机构:青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项目名称: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 年新乡县农家书屋项目
- 项目编号:(县区)2024CSDL145 号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公告发布日期:2024 年 06 月 20 日
- 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招标投标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

理中心网站

二、投标文件递交情况及开标情况

序号	供应商	投标报价(元)	交货期
1	北京精典同盟图书有限公司	357860.00	签订合同后 20 天内供货完毕
2	河南省新乡县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357088.00	签订合同后 20 天内供货完毕
3	河南弈美教育装备有限公司	357800.00	签订合同后 20 天内供货完毕
4	北京锐奕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57700.00	签订合同后 20 天内供货完毕

三、磋商小组组成情况

磋商小组成员:程艳艳;史来明;夏文

四、评审方法(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五、评审情况及说明

1、资格审查情况:

序号	有效性审查合格供应商名称
1	北京精典同盟图书有限公司
2	河南省新乡县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3	河南弈美教育装备有限公司

4	北京锐奕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有效性审查不合格供应商名称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未通过有效性审查原因
无		

2、符合性审查情况：

序号	响应程度审查合格供应商名称	
1	北京精典同盟图书有限公司	
2	河南省新乡县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3	河南弈美教育装备有限公司	
4	北京锐奕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响应程度审查不合格供应商名称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未通过响应程度审查原因
无		

2、完整性评审

序号	完整性审查合格供应商名称	
1	北京精典同盟图书有限公司	
2	河南省新乡县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3	河南弈美教育装备有限公司	
4	北京锐奕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完整性审查不合格供应商名称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未通过完整性审查原因
无		

3、经评审，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最终报价：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最终报价(元)	评审价格(元)
----	-------	---------	---------

1	北京锐奕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57690.00	357690.00
2	河南省新乡县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357080.00	357080.00
3	河南弈美教育装备有限公司	3577500.00	3577500.00
4	北京精典同盟图书有限公司	357726.00	357726.00

4、详细评审（商务、技术、报价）情况：

北京锐奕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得分表

评委		夏文	史来明	程艳艳
商务标部分（45.0分）	服务方案	9.0	8.0	8.0
	服务承诺	9.0	8.0	4.0
	供货配送方案	8.0	9.0	7.0
	售后服务	8.0	9.0	5.0
技术标部分（25.0分）	技术参数	25.0	25.0	25.0
价格标部分（30.0分）	价格标部分	29.95	29.95	29.95
合计		85.62		

河南省新乡县新华书店有限公司得分表

评委		夏文	史来明	程艳艳
商务标部分（45.0分）	服务方案	9.0	9.0	10.0
	服务承诺	9.0	9.0	7.0
	供货配送方案	10.0	10.0	7.0
	售后服务	10.0	10.0	10.0
技术标部分（25.0分）	技术参数	25.0	25.0	25.0
价格标部分（30.0分）	价格标部分	30.0	30.0	30.0
合计		91.67		

河南弈美教育装备有限公司得分表

评委		夏文	史来明	程艳艳
商务标部分 (45.0分)	服务方案	9.0	9.0	10.0
	服务承诺	9.0	9.0	4.0
	供货配送方案	9.0	9.0	7.0
	售后服务	9.0	9.0	7.0
技术标部分 (25.0分)	技术参数	25.0	25.0	25.0
价格标部分 (30.0分)	价格标部分	29.94	29.94	29.94
合计		88.27		

北京精典同盟图书有限公司得分表

评委		夏文	史来明	程艳艳
商务标部分 (45.0分)	服务方案	9.0	8.0	8.0
	服务承诺	9.0	8.0	7.0
	供货配送方案	8.0	9.0	7.0
	售后服务	9.0	9.0	5.0
技术标部分 (25.0分)	技术参数	25.0	25.0	25.0
价格标部分 (30.0分)	价格标部分	29.95	29.95	29.95
合计		86.95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6、经磋商小组评审，评标结果如下：

序号	中标候选人排序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1	第一中标候选人	河南省新乡县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357080.00
2	第二中标候选人	河南弈美教育装备有限公司	357750.00
3	第三中标候选人	北京精典同盟图书有限公司	357726.00

磋商小组编制评标报告并签字确认：

程艳艳 史来明 2024年07月04日 夏文

采购意向公示：



新乡市政府采购网

Government Procurement Of Xinxiang

[首页](#)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采购信息](#) [购买服务](#) [监督管理](#) [政策法规](#) [政策解读](#) [操作指南](#) [文件下载](#) [公众咨询](#)

公开 公平 公正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3年11至12月政府采购意向

发布机构：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发布日期：2023-11-28 16:26 访问次数：3579

为便于供应商及时了解政府采购信息，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豫财购【2020】8号）等有关规定，现将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年11（至）12月采购意向公开如下：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需求概况	预算金额 (万元)	预计采购时 间	备注
1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3年新乡县农家书屋项目	采购一批农家书屋	35.80	2023年12月	

本次公开的采购意向是本单位政府采购工作的初步安排，具体采购项目情况以相关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为准。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年11月28日

磋商公告: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3年新乡县农家书屋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发布机构: 青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 2024-06-20 10:16 访问次数: 2938

[中小企业融资申请](#)

项目概况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3年新乡县农家书屋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7月0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新乡县政采磋商-2024-18
2. 项目名称: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3年新乡县农家书屋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 358,000.00元
最高限价: 358,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算金额(元)
1	新乡县政采磋商-2024-18-1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3年新乡县农家书屋项目	358000	358000	是	358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要求或磋商要求等)

1. 采购一批农家书屋,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2.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二十天内供货。
3.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4.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政策目标,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保护环境、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本项目招标公告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提供网页截图截图。注: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的结果效力。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4年06月21日至2024年06月27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2:0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 方式: 潜在供应商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证书,凭CA证书登录会员专区并按规定自行下载磋商文件(.xml格式)及资料。
4.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 2024年07月0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 2024年07月0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磋商方式,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磋商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签署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应加电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咨询“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2. 各供应商在磋商会议结束前必须在远程开标大厅保持在线的状态,本项目采用三阶段磋商/磋商报价方式,要求在每次开始报价的30分钟内完成报价,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的视为放弃,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 监督单位:

新乡县财政局 0373-5589099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商务中心2号楼4层
联系人: 王其鹏
联系方式: 189373630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 青森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汇林国际大酒店与新二南东南角宝龙广场2号楼501-606号
联系人: 刘娟
联系方式: 158360700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刘娟
联系方式: 15836070008



成交公告:

您好, 欢迎访问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服务热线: 0371-65808207, 0371-65808480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分网
河南省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输入关键字, 搜索相关信息 搜索

首页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采购信息 购买服务 开标信息 监督管理 政策法规 政策解读 操作指南 文件下载 公众咨询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3年新乡县农家书屋项目-成交公告

发布机构: 青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 2024-07-04 15:31 访问次数: 1373

[中小企业融资申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采购项目编号: 新乡县政采磋商-2024-18
- 采购项目名称: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3年新乡县农家书屋项目
-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 2024年06月20日
- 评审日期: 2024年07月04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新乡县政采磋商-2024-18-1	采购一批农家书屋, 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河南省新乡县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小冀镇西兴路与香港路交叉口向东10米路南1号	357,080.00	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1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3年新乡县农家书屋项目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元

三、评审专家名单

程艳艳 (经济类-经济) ;史来明 (业主代表) ;翟文 (技术类-图书印刷)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 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收费标准, 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收费金额: 6,000.00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监督部门: 新乡县财政局 0373-5589099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商务中心2号楼4层
联系人: 王其鹏
联系方式: 18937363088
-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如有)
名称: 青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洪门镇金穗大道与新二街东南角宝龙大厦2号楼601-606号
联系人: 刘旭
联系方式: 15836070008
-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刘旭
联系方式: 15836070008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png
招标文件.pdf
附件.zip

版权所有 ©2007 河南省财政厅 网站备案: 4100000057 备案号: 豫ICP备09005258号 豫公网安备 41010502004654号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25号 邮编: 450008 技术支持电话: 0371-65808207, 0371-65808480
今日本站的访问量: 798284, 今日本站的浏览量: 953102, 今日本站的访问量: 3704077, 累计本站的访问量: 25113804189

政府网站 诚信

地方政府信息系统填报截图：

2024年政府采购基础数据录入表
门牌价标识：门牌价以下
数据期间为：202407

合同基本信息

合同编号：新乡市采购受理号-2024-18-A

签订日期：2024-07-08

采购计划类型：集中采购代理机构

经办人：王其鹏

是否应标为采购：是 否

合同名称：新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3年

采购单位：新乡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组织形式：集中采购

录入日期：2024-07-09

是否应标为采购：是 否

合同总金额：35.708 万元

合同性质：货物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人：王其鹏

备注：

采购申请情况列表

品目	计量单位	产地来源	实际需求数量	合计 (万元)		财政预算		非财政预算		其他单位资金 (万元)	非财政性资金 (万元)	总计 (万元)
				35.8	35.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万元)	非同级财政拨款 (万元)	其他单位资金 (万元)			
其他资源图书	本	国内	17665	35.8	35.8	35.8	0	0	0	0	0	35.708
合计 (万元)												35.708

产品属性及合同授予情况

品目	(车辆类)品目类别	是否政府采购服务	(服务类)服务领域	品目品牌	产品属性	源外子能条目	供应商名称	其他单位与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名称	非财政性资金 (万元)	其他单位资金 (万元)	总计 (万元)	特殊
其他资源图书		是	图书	图书	管理产品	河南新乡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河南新乡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新乡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新乡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0	0	0	新乡市

政府采购备案表：

新乡县政府采购备案表

采购单位：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3年新乡县农家书屋项目			计划完成时间	2024-06-17	是否进口产品	不是	
联系人	王其鹏			联系电话	18937363088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控制金额	采购方式	代理机构	采购编号
1	其他普通图书	1	批	358000.00	358000.00	竞争性磋商	青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新乡县政采磋商-2024-18
合计（人民币）：		小写：¥358000 大写：叁拾伍万捌仟元整						
资金来源		国库集中支付						
国库集中支付		358,000.00						
联合采购项目总预算金额（元）								
序号	审核单位	审核人	审核意见	审核时间				
1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宋俊利	同意	2023-12-29				
2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宋俊利	同意	2024-01-08				
3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宋俊利	同意	2024-01-09				
4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王其鹏	经办岗提交计划	2024-05-10				
5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宋俊利	同意	2024-05-11				
6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王其鹏	经办岗提交计划	2024-05-11				
7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宋俊利	同意	2024-05-11				
8	新乡县财政局	施苏芳	协商退回	2024-06-12				
9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王其鹏	经办岗提交计划	2024-06-12				
10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宋俊利	同意	2024-06-12				
11	新乡县财政局	施苏芳	通过	2024-06-12				
12	新乡县财政局	郭忠喜	同意	2024-06-13				

温馨提示：

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执行情况表：

附件1

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表2022年版

采购单位：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名称：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3年新乡县农家书屋项目		
预算金额：		35.8 万	合同金额：35.708万元	
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服务（200万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400万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服务（200万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400万以上）	
招标文件落实情况	是否收取履约、质量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收取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保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招标文件是否注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比例：	%		
	文件是否有首（预）付款约定：	否		
采购过程落实情况	招标文件是否经过公平竞争审查：	是		
	结果公告内容是否齐全：	是		
	是否收到供应商质疑：	否		
	供应商是否有合同融资意向：	是		
	意向公开日期：	2023年11月28日	计划备案日期：	2024年6月13日
	招标公告日期：	2024年6月20日	评标报告日期：	2024年7月4日
	结果公告日期：	2024年7月5日	中标通知书日期：	2024年7月8日
	合同签订日期：	2024年7月8日	合同公告日期：	2024年7月9日
	合同是否有首（预）付款约定：	否		
	首次开票日期： 二次开票日期：	月 日	首次付款日期： 二次付款日期：	月 日 (以财政付款凭证时间为准)
根据新财购〔2022〕5号文要求，对于满足采购合同约定资金支付条件的，应在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支付。				
当事人意见	预算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4年7月8日	代理公司项目负责人： 签字（盖章）： 2024年7月8日	预算单位主管领导： 签字（盖章）： 2024年7月8日	

备注：1、货物、服务类项目30万（含）以上，工程类项目60万（含）以上的政府采购项目，在合同备案时填报此表，并作为附件上传；2、若项目未支付资金，开票日期和付款日期可不填；3、本表内容作为我县优化营商环境评价的重要依据，请各单位准备好佐证材料（招标文件、发票、付款凭证、验收报告等），以备

政府采购合同内部审核表：

政府采购合同内部审核表

项目名称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3年新乡县农家书屋项目	项目编号	新乡县政采磋商-2024-18
采购(招标)人	新乡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代理机构	青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成交)供应商	河南省新乡县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中标(成交)通知书编号	
预算金额(万元)	35.8	中标金额(万元)	35.708
采购单位合同审核要点提示(与招标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核对)			审核情况
项目授权代表审核	1、合同与供应商投标文件报价、中标(成交)通知书的中标金额、标段、项目内容是否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	
	2、合同与招标(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货物名称、数量、技术要求等是否相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3、合同是否与招标(采购)文件付款方式、质保金支付时间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	
	4、合同与招标(采购)文件售后服务条款是否相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5、交货及完工时间、地点,验收要求是否相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6、是否约定违约赔偿,争议解决条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7、收款人开户行及帐号是否中标单位银行帐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8、合同中公章及法人或委托人手签是否齐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9、签约时间完整、签订地址是否采购人地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10、其他合同条款是否完整、内容齐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整	
	11、合同是否加盖骑缝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12、若工程合同:价款方式、价款调整、主材风险系数、支款进度、评审前预留10%—30%工程款、质保金支付时间等与招标文件是否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	
审核人	根据采购(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约定事项,逐项核对并填写审核情况	审核意见: 邵一峰 签字: 邵一峰 2024年7月8日	
复核人	复核一级审核要点并对审核情况提出意见	复核意见: 签字: 邵一峰 2024年7月8日	
主管领导	全面审核	审核意见: 签字: 邵一峰 (公章) 2024年7月8日	
说明	1、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采购单位凡超过以上规定时间备案的,写出书面检查说明;2、对政府采购合同内部审核是采购人主体责任重要内容之一,应严格按照采购(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约定内容严格执行;3、本表适用于10万元(含)以上项目。		